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06,010,803.75	463,411,161.50	489,243,381.86	451,915,655.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730,277,866.69	728,098,478.55	730,336,341.11	727,715,995.02
预付款项	六、3	2,721,531.90	2,544,539.12	2,533,683.08	2,212,309.94
其他应收款	六、4	7,619,015,930.62	4,258,824,297.81	7,415,331,055.24	4,137,032,60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5	23,442,573,539.33	21,757,814,367.52	23,138,133,765.30	21,507,986,709.10
合同资产	六、6	2,398,549,690.51	2,398,549,690.51	2,173,855,264.51	2,173,855,264.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50,308,215.12	150,308,215.12	121,445,503.83	118,675,983.17
流动资产合计		34,849,457,577.92	29,759,550,750.13	34,070,878,994.93	29,119,394,522.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六、8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34,758,977.59	2,475,368,206.53	38,036,205.07	2,478,645,43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1,754,770,186.40	1,754,770,186.40	1,754,770,186.40	1,754,770,186.40
固定资产	六、11	2,645,705,114.22	2,430,339,266.05	2,645,006,252.36	2,428,361,781.66
在建工程	六、12	65,984,741.79	2,450,284.99	38,299,669.62	2,450,284.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6,332,200,072.73	6,320,286,823.00	6,332,639,369.39	6,320,399,276.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350,685,521.21	350,685,521.21	203,827,261.55	203,827,26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93,762,272.87	13,343,557,947.11	11,022,236,603.32	13,198,111,883.74
资产总计		46,043,219,850.79	43,103,108,697.24	45,093,115,598.25	42,317,506,406.26

公司法定代表人：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1,121,700,000.00	818,000,000.00	1,019,000,000.00	744,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17	178,489,820.59	140,056,480.21	143,656,255.71	135,222,915.33
预收款项	六、18	925,469.10	925,469.10	630,519.75	630,519.75
合同负债	六、19	885,891,788.40	885,831,080.23	885,066,564.23	884,932,064.12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85,888.77	3,180.91	85,993.60	14,669.90
应交税费	六、21	148,870,073.66	153,410,024.81	137,685,165.04	136,824,115.27
其他应付款	六、22	7,312,060,649.25	7,915,031,491.50	4,649,751,964.89	5,652,037,122.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3	4,626,971,056.98	4,496,753,358.93	3,325,560,339.91	2,808,091,197.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74,994,746.75	14,410,011,085.69	10,171,436,803.13	10,372,552,604.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4	9,060,360,000.00	7,902,340,000.00	10,431,120,000.00	9,265,760,000.00
应付债券	六、25	1,953,950,000.00	1,897,000,000.00	3,737,970,000.00	3,737,97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6	2,022,621,515.63	1,364,726,859.63	2,080,265,732.56	1,471,548,226.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7	62,015,832.24	62,015,832.24	62,015,832.24	62,015,832.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98,947,347.87	11,226,082,691.87	16,311,371,564.80	14,537,294,058.32
负债合计		27,373,942,094.62	25,636,093,777.56	26,482,808,367.93	24,909,846,663.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8	507,675,700.00	507,675,700.00	507,675,700.00	507,675,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六、29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0	16,077,896,619.94	14,776,807,214.09	16,077,896,619.94	14,776,807,214.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1	122,391,682.10	122,391,682.10	122,391,682.10	122,391,682.10
盈余公积	六、32	198,925,811.22	198,925,811.22	198,925,811.22	198,925,811.22
未分配利润	六、33	1,592,387,942.91	1,691,214,512.27	1,533,417,417.06	1,631,859,33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69,277,756.17	17,467,014,919.68	18,610,307,230.32	17,407,659,743.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69,277,756.17	17,467,014,919.68	18,610,307,230.32	17,407,659,74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043,219,850.79	43,103,108,697.24	45,093,115,598.25	42,317,506,406.2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		2023年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六、34	729,155,584.48	714,916,013.55	731,537,363.04	673,444,431.92
减：营业成本	六、34	461,843,778.18	450,390,903.26	450,020,618.18	396,244,299.15
税金及附加	六、35	2,391,305.94	1,985,342.05	3,576,863.54	3,376,484.06
销售费用	六、36	320,926.30	320,926.30	564,360.57	564,360.57
管理费用	六、37	15,696,416.86	13,287,967.51	55,182,574.62	53,476,198.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38	101,898,533.54	101,993,080.89	81,468,184.68	81,194,586.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六、39	5,881.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462,998.85		1,327,816.79	1,327,816.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46,547,506.45	146,937,793.54	142,052,578.24	139,916,319.7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3	28,078.32	28,077.32	522,549.31	521,743.8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4	320,587.91	320,587.91	54,982.29	30,873.22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46,254,996.86	146,645,282.95	142,520,145.26	140,407,190.4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5	133,727.72	139,363.23	349,616.04	241,074.6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146,121,269.14	146,505,919.72	142,170,529.22	140,166,115.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中元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		2023年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877,435.31	508,293,168.87	488,719,575.92	473,162,042.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1）	6,932,969,734.75	6,064,883,119.74	1,332,270,453.27	5,866,619,41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6,847,170.06	6,573,176,288.61	1,820,990,029.19	6,339,781,45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04,717.88	52,109,563.32	509,118,921.49	506,573,72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86,546.05	863,328.68	12,459,629.73	1,849,65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5,237.25	3,397,901.86	20,683,892.83	19,889,58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2）	4,699,923,596.83	4,205,618,827.47	397,024,759.96	5,071,166,95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9,710,098.01	4,261,989,621.33	939,287,204.01	5,599,479,92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137,072.05	2,311,186,667.28	881,702,825.18	740,301,532.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77,227.48	3,277,227.48	11,103,429.96	11,103,42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29.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7,227.48	3,277,227.48	41,108,259.56	41,103,429.9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4.00		4,971,598.00	4,848,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4.00	-	4,971,598.00	4,848,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9,593.48	3,277,227.48	36,136,661.56	36,255,22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400,000.00	765,400,000.00	2,327,970,610.81	2,197,970,610.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400,000.00	765,400,000.00	2,427,970,610.81	2,297,970,610.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9,693,499.96	2,413,779,205.04	2,429,649,921.41	2,281,743,959.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813,692.85	613,478,200.29	762,731,818.37	674,488,015.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3）	44,532,050.83	41,110,983.33	66,517,378.00	64,034,5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9,039,243.64	3,068,368,388.66	3,258,899,117.78	3,020,266,50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3,639,243.64	-2,302,968,388.66	-830,928,506.97	-722,295,89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67,421.89	11,495,506.10	86,910,979.77	54,260,86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243,381.86	451,915,655.40	1,292,438,745.75	1,284,519,092.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010,803.75	463,411,161.50	1,379,349,725.52	1,338,779,957.73

公司法定代表人：

宋元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宋元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元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成都市青白江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设立的企业法人机构。原名称为成都市瀚宇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注册变更名称。历次出资情况如下：

第一次出资：截至 2009 年 12 月 14 日止，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12,520.00	55.54		土地使用权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44.36	10,000.00	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10	22.52	货币
合计	22,542.52	100.00	10,022.52	

本次出资业经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德验[2009]字第 072 号验资报告验证。

第二次出资：截止 2009 年 12 月 25 日止，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12,520.00	55.54	12,520.00	土地使用权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44.36	10,000.00	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10	22.52	货币
合计	22,542.52	100.00	22,542.52	

本次出资业经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德验[2009]字第 076 号验资报告验证。

第三次出资：截至 2010 年 1 月 25 日止的，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9,384.05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 19,384.05 万元，其中：股东成都江城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9,384.05 万元，中铁信托公司认缴出资 10,00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	------	-------	------	------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21,904.05	52.25	21,904.05	土地使用权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47.70	20,000.00	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05	22.52	货币
合计	41,926.57	100.00	41,926.57	

本次出资业经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川德验(2010)字第 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2 月 7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所有股份全部转让给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至此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41,904.05	99.95	41,904.05	土地使用权、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05	22.52	货币
合计	41,926.57	100.00	41,926.57	

第四次出资：经 2019 年 12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开证券安泰 134 号成都青白江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4 亿元，其中 5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9,5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至此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41,904.05	98.77	41,904.05	土地使用权、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05	22.52	货币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18	500.00	货币
合计	42,426.57	100.00	42,426.57	

第五次出资：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向本公司增资 83,410,000.00 元，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变更完工商登记手续。至此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50,245.05	98.97	50,245.05	土地使用权、货币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52	0.04	22.52	货币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99	500.00	货币

合计	50,767.57	100.00	50,767.57	
----	-----------	--------	-----------	--

2020 年股权结构发生变更，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划拨的方式，承接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及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至此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267.57	99.02	50,267.57	划拨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98	500.00	货币
合计	50,767.57	100.00	50,767.57	--

2022 年股权结构发生变更，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无偿接收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瀚宇公司的股份，至此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267.57	99.02	50,267.57	划拨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98	500.00	货币
合计	50,767.57	100.00	50,767.57	--

最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91510113698866972G；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清泉大道二段 6688 号蓉欧智谷大楼 19 楼附 2 号；法定代表人：朱章林，后变更为宋阳；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17 日；营业期限：2009 年 12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经营范围：对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城市建设、环卫作业、市政设施及政府委托的资产项目的投资及经营；房地产开发、土地整理服务；建设工程信息咨询；销售建材；物业管理；发布广告（不含气球广告及限制类）；汽车租赁；旧城改造；其他企业管理服务；砂石加工、销售（生产项目仅限在工业园区内从事生产加工经营）；建筑工程施工；其他无需审批或许可的合法项目（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有能力一直保持持续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本期发生额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个会计年度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

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

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

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

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描述）：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

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政府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非关联方组合

（3）其他应收款组合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

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4）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5）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6）长期应收款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其他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库存商品、原材料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12、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

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

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

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

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

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公司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为基础估计其期末公允价值。对于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发生大幅变动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与期初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

家具、运输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5.00%	3.17%
道路			不计提折旧
机器设备	5—10年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家具	3—5年	5.00%	19.00%—31.67%
运输工具	5—10年	5.00%	9.50%—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

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

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1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

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

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6“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

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或验收时点，此处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描述，考虑客户验收是否只是例行程序，是否影响公司对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房销售业务在物业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的法律法规，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房地产销售，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的房地产销售，在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客户取得相关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3）、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4）、工程建造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c. 出租物业收入：
 -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

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 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 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会计期末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按照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关于成都市瀚宇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承建的回购项目有关税费的函》: 因项目回购所产生的相关税金由青白江区人民政府负担, 成都市瀚宇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不再计提、支付上述项目相关的税金, 包括增值税及附加、其他相关税金, 也不在承担与此相关的纳税责任。如以后年度需对承建的项目进行回购则参照本文件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 期初指【2024 年 1 月 1 日】, 期末指【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指本期发生额, 上期指上期发生额。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6,998.20	11,466.09
银行存款	506,003,805.55	489,231,915.77
合计	506,010,803.75	489,243,381.86

(二)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730,277,866.69		730,277,866.69	730,336,341.11		730,336,341.11
合计	730,277,866.69		730,277,866.69	730,336,341.11		730,336,341.1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青白江区财政局	471,388,909.74	2-3 年	64.55	
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2-3 年	13.97	
成都市青白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77,854,305.42	2-3 年	10.66	
成都市青白江巴士公交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3 年	7.39	
中交四公局青白江宏翔乐居等安置房及呈祥大道项目经理部	16,053,177.00	1-2 年	2.20	
合计	721,296,392.16		98.77	

(三)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17,392.15	92.50	958,252.53	37.82
1-2 年	11,277.71	0.41	758,557.33	29.94
2-3 年	100,656.62	3.70	724,667.80	28.60
3 年以上	92,205.42	3.39	92,205.42	3.64
合计	2,721,531.90	100.00	2,533,683.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4.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515,988.07	92.45	2023 年	未结算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84	2023 年	未结算
四川矩衡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5,000.00	0.92	2023 年	未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都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531.92	2.48	2023 年	未结算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24.6.30	占预付款 项期末合 计数的比 例（%）	预付款 时间	未结算原 因
成都正业佶祥平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5.99	0.28	2023 年	未结算
合计		2,666,365.98	97.97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19,015,930.62	7,415,331,055.24
合计	7,619,015,930.62	7,415,331,055.24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619,015,930.62		7,619,015,930.62	7,415,331,055.24		7,415,331,055.24
合计	7,619,015,930.62		7,619,015,930.62	7,415,331,055.24		7,415,331,055.24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8,764,302.00	87,574,000.00
社保费、公积金等	185,405.88	25,102.56
往来款	7,540,066,222.74	7,327,731,952.68
合 计	7,619,015,930.62	7,415,331,055.24

②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 性质	2024.6.30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 备 期末余 额
成都市青白江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66,380,000.00	3 年以上	40.25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758,721,148.90	1-2 年	36.21	
成都集装箱物流投资开发	关联方	往来款	777,974,692.24	1-2 年	10.2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 性质	2024.6.30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 备 期末余 额
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 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41,688,754.68	1 年以内	3.17	
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99,799,077.26	1-2 年	2.62	
合计			7,044,563,673.08		92.46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135,676.07		4,174,673.65	4,276,927.12		4,276,927.12
原材料	38,997.58					
合同履约 成本	23,438,398,865.68		23,438,398,865.68	23,133,856,838.18		23,133,856,838.18
合计	23,442,573,539.33		23,442,573,539.33	23,138,133,765.30		23,138,133,765.30

本公司重要的合同履约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7 老工业基地城中村改造项目	1,236,163,207.86	1,199,885,372.84
2017 年老工业基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5,995,502,916.44	6,325,859,590.12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1,451,156,834.01	1,425,321,608.12
青白江区铁路港毗邻区域城中村改造项目	812,762,350.50	770,346,806.06
G108 国道大件东绕建设项目	546,287,214.97	546,287,214.97
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5,025,827,516.11	5,010,597,415.46
道路建设工程	1,233,194,637.20	1,058,691,883.32
欧洲产业城建设项目	1,534,920,115.77	1,532,193,191.12
同华大道西延线（含成绵乐客专青白江东站站前广场）	188,744,140.84	188,744,140.84
大（弯）-石（板滩）路建设工程	150,193,268.00	150,193,268.00
城太路及成南连接线（清泉大道）改扩建工程	213,607,133.00	213,607,133.00
青南大道	302,563,808.00	302,563,808.00
G108 国道	242,818,478.00	242,818,478.00
东方新村一期项目	265,621,886.34	265,621,886.34
生态湿地凤凰湖旅游度假区	108,853,173.87	108,853,173.87
合计	19,308,216,680.91	19,341,584,970.06

(六)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2,398,549,690.51	2,173,855,264.51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202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小计	2,398,549,690.51	2,173,855,264.5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部分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小计		
合 计	2,398,549,690.51	2,173,855,264.51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待抵扣的税金	150,307,885.12	121,445,173.83
减免增值税	330.00	330.00
合 计	150,308,215.12	121,445,503.83

(八)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大港置业有限公司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合 计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9,657,658.93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1.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036,205.07					
合 计	38,036,205.0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6.30	减值准
-------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备期末余额
合营企业					
小计					
联营企业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277,227.48			34,758,977.59	
合计	3,277,227.48			34,758,977.59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年初余额	1,754,770,186.40		1,754,770,186.40
其中：成本	1,669,895,766.89		1,669,895,766.89
公允价值变动	84,874,419.51		84,874,419.51
二、本年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债权投资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年末余额	1,754,770,186.40		1,754,770,186.40
其中：成本	1,669,895,766.89		1,669,895,766.89
公允价值变动	84,874,419.51		84,874,419.51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45,705,114.22	2,645,006,252.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45,705,114.22	2,645,006,252.36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道路及管网资产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202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道路及管网资产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2,258,319,040.83	604,958,656.51	23,970,595.35	519,148.85	15,618,896.62	2,903,386,338.16
2.本期增加金额	3,128,063.36		1,369,911.50	7,411.65		4,505,386.51
(1)购置	3,128,063.36		1,369,911.50	7,411.65		4,505,386.51
(2)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61,447,104.19	604,958,656.51	25,340,506.85	526,560.50	15,618,896.62	2,907,891,724.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7,033,066.44		2,914,078.58	268,331.94	8,164,608.84	258,380,085.80
2.本期增加金额	833,347.86		1,654,225.50	60,269.65	1,258,681.64	3,806,524.65
(1)计提	833,347.86		1,654,225.50	60,269.65	1,258,681.64	3,806,524.6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7,866,414.30		4,568,304.08	328,601.59	9,423,290.48	262,186,610.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13,580,689.89	604,958,656.51	20,772,202.77	197,958.91	6,195,606.14	2,645,705,114.22
2.期初账面价值	2,011,285,974.39	604,958,656.51	21,056,516.77	250,816.91	7,454,287.78	2,645,006,252.36

(十二)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文澜智谷中试产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63,534,456.80	35,849,384.63
宏源砂石场项目	2,450,284.99	2,450,284.99
合计	65,984,741.79	38,299,669.62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宏源砂石加工场建设工程	2,450,284.99					2,450,284.99	--
文澜智谷中试产业示范基地	35,849,384.63	27,685,072.17				63,534,456.80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202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建设项目（一期）							
合计	38,299,669.62	27,685,072.17				65,984,741.79	--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广告位经营权	探矿权	土地指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671,037.97	648,900.00	6,176,755,800.00	14,565,753.95	78,867.26	6,333,720,359.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69,400.00				69,400.00
(1) 处置		69,400.00				69,400.00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1,671,037.97	579,500.00	6,176,755,800.00	14,565,753.95	78,867.26	6,333,650,959.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4,374.51	535,544.44			51,070.84	1,080,989.79
2.本期增加金额	317,875.92	104,294.44			13,270.74	435,441.10
(1) 计提	317,875.92	104,294.44			13,270.74	435,441.10
3.本期减少金额		65,544.44				65,544.44
(1) 处置		65,544.44				65,544.4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12,250.43	574,294.44			64,341.58	1,450,886.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0,858,787.54	5,205.56	6,176,755,800.00	14,565,753.95	14,525.68	6,332,200,072.73
2.期初账面价值	141,176,663.46	113,355.56	6,176,755,800.00	14,565,753.95	27,796.42	6,332,639,369.39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砂石经营权付现部分	203,827,261.55	154,711,685.95	7,853,426.29		350,685,521.21	

合 计	203,827,261.55	154,711,685.95	7,853,426.29		350,685,521.21
-----	----------------	----------------	--------------	--	----------------

(十五) 短期借款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45,000,000.00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21,700,000.00	974,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121,700,000.00	1,019,000,000.00

(十六)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50,145,396.70	15,311,831.82
1—2 年（含 2 年）	90,312,261.24	90,312,261.24
2—3 年（含 3 年）	34,708,429.62	34,708,429.62
3 年以上	3,323,733.03	3,323,733.03
合计	178,489,820.59	143,656,255.71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备注
暂估入账款	88,166,771.36	1-2 年	49.40	
成都中建一局兴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170,132.12	2-3 年	18.02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青白江分公司	38,267,837.38	1 年以内	21.44	
成都坤和达物流有限公司	5,421,117.51	1-2 年	3.04	
四川芮龙霆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750,000.00	1-2 年	0.98	
合计	165,775,858.37		92.88	

(3)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及关联方款项情况。

(十八) 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土地指标款	200,000.00	250,000.00
房租	725,469.10	380,519.75
合计	925,469.10	630,519.75

(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885,891,788.40	885,066,564.2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 计	885,891,788.40	885,066,564.23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885,891,788.40	885,066,564.23
合 计	885,891,788.40	885,066,564.23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47,923.48	8,847,923.48	
二、职工福利费		316,132.40	316,132.40	
三、社会保险费		1,279,193.79	1,279,193.79	
其中：养老保险费		818,378.88	818,378.88	
失业保险费		30,691.13	30,691.13	
医疗保险费		383,812.05	383,812.05	
工伤保险费		8,181.90	8,181.90	
生育保险				
大病医疗保险		34,215.25	34,215.25	
补充医疗保险		3,914.58	3,914.58	
补充工伤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284,406.00	284,4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993.60	177,184.47	177,289.30	85,888.7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5,993.60	10,904,840.14	10,904,944.97	85,888.77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515,230.55	121,503,479.53
资源税	148,734.19	285,558.67
企业所得税		600,620.87
城建税	4,789,709.43	4,817,431.79
个人所得税	5,490.81	29,629.9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2,052,732.63	2,064,613.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8,488.38	1,376,409.06
印花税	12,000.00	29,733.82
房产税	6,977,687.67	6,977,687.67
合计	148,870,073.66	137,685,165.0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12,060,649.25	4,649,751,964.89
合计	7,312,060,649.25	4,649,751,964.89

(1) 应付利息：本公司本会计期末无应付利息余额。

(2) 应付股利：本公司本会计期末无应付股利余额。

(3) 其他应付：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保证金及押金	23,029,006.66	22,153,584.05
其他往来	7,289,031,642.59	4,627,598,380.84
合计	7,312,060,649.25	4,649,751,964.89

其他应付款期末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521,133,451.62	-2 年	往来款
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20,000,000.00	1-2 年	往来款
成都蓉欧雅恒置业有限公司	779,895,980.88	1 年以内	往来款
四川蓉欧瑞驰实业有限公司	240,419,755.13	1 年以内	往来款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7,456,708.17	2-3 年	融建款
合计	6,868,905,895.80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1,819,400,000.00	548,920,000.00
应付债券	1,718,000,000.00	653,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89,571,056.98	1,953,640,339.91
其他权益工具		170,000,000.00
合计	4,626,971,056.98	3,325,560,339.91

(二十四) 长期借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7,653,010,000.00	7,720,040,000.00
保证借款	3,226,750,000.00	3,260,000,000.00
信用借款		
小计	10,879,760,000.00	10,980,04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9,400,000.00	548,920,000.00
合计	9,060,360,000.00	10,431,120,000.00

(二十五)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市瀚宇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金额第二期债权融资计划	30,000,000.00	60,000,000.00
成都市瀚宇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金额第三期债权融资计划	120,000,000.00	240,000,000.00
20 瀚宇 01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0 瀚宇 0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1 瀚投 01	430,000,000.00	710,000,000.00
21 瀚投 0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1 瀚投 03	345,000,000.00	390,000,000.00
21 青白江安置房项目 NPB	890,000,000.00	890,000,000.00
23 瀚宇投资债 0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小计	3,615,000,000.00	4,090,000,000.00
计提应付利息	56,950,000.00	300,970,000.00
小计	3,671,950,000.00	4,390,97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718,000,000.00	653,000,000.00
合计	1,953,950,000.00	3,737,970,000.00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长期应付款	2,528,688,768.49	3,527,402,268.35
专项应付款	583,503,804.12	506,503,804.1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89,571,056.98	1,953,640,339.91
合计	2,022,621,515.63	2,080,265,732.56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63,188,909.46	40,797,227.36	163,188,909.46	40,797,227.36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84,874,419.51	21,218,604.88	84,874,419.51	21,218,604.88
合计	248,063,328.97	62,015,832.24	248,063,328.97	62,015,832.24

(二十八) 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金额	比例（%）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2,675,700.00	99.02			502,675,700.00	99.02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0.98			5,000,000.00	0.98
合计	507,675,700.00	100.00			507,675,700.00	100.00

(二十九) 其他权益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	170,000,000.00	--		--		--	170,000,000.00
合计	--	170,000,000.00	--		--		--	170,000,000.00

注：公司在 2018 年做了一期债权融资计划募集，主承销商兼挂牌管理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期募集金额为 8.50 亿元，产品期限为 7+N 年，计息利率为 6.5%。

(三十)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5,391,076,619.94			15,391,076,619.94
资本溢价	686,820,000.00			686,820,000.00
合计	16,077,896,619.94			16,077,896,619.94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	------	--------	------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自用房地产转变为 投资性房地产	122,391,682.10						122,391,682.1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2,391,682.10						122,391,682.10

(三十二)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8,925,811.22			198,925,811.22
合计	198,925,811.22			198,925,811.22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533,417,417.06	1,307,614,588.63
本年增加额	146,121,269.14	324,495,341.2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6,121,269.14	324,495,341.2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87,150,743.29	98,692,512.8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32,316,356.62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87,150,743.29	66,376,156.2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592,387,942.91	1,533,417,417.06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070,696.95	445,038,944.38	710,370,377.10	431,460,447.34
其他业务	14,084,887.53	16,804,833.80	21,166,985.94	18,560,170.84
合计	729,155,584.48	461,843,778.18	731,537,363.04	450,020,618.1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劳务服务收入	668,552,826.55	424,439,401.75	588,754,275.19	373,091,695.00

砂石销售	34,396,341.55	12,623,192.92	65,954,352.47	7,694,040.69
清扫保洁服务	12,121,528.85	7,976,349.71	14,095,664.31	9,152,636.86
供应链贸易收入			41,566,085.13	41,522,074.79
合计	715,070,696.95	445,038,944.38	710,370,377.10	431,460,447.34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资源税	734,219.08	2,903,594.89	
城建税	64,118.48	158,875.16	应纳增值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27,479.36	68,089.35	应纳增值税额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19.54	45,392.90	应纳增值税额的 2%
印花税	24,647.12	50,490.57	借款合同的 0.005%
车船税	5,124.30	5,107.44	
房产税	943,287.14	117,519.08	
土地使用税	574,110.92	227,794.15	
合计	2,391,305.94	3,576,863.54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58,591.57
检测费	5,709.00	5,769.00
计量测算费	315,217.30	
合计	320,926.30	564,360.57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砂石运营费用	7,853,426.29	36,804,761.67
原材料堆码费		2,376,384.69
砂石监管服务费	2,119,164.20	3,347,970.44
职工薪酬	2,527,079.28	3,366,146.82
折旧费	44,809.34	2,282,896.69
堆场流转费		611,985.00
平台监管服务费		2,604,454.00
其他费用	537,514.27	664,204.10
弃土处置费	1,149,683.06	913,060.83
砂石估量估算服务费		231,347.16
咨询服务费	7,200.00	842,836.00
砂石技术服务费	98,214.14	103,150.00
福利费	26,156.00	
测绘服务费		108,000.00
登记费		76,450.00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202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辆费用	71,578.72	155,155.78
弃土堆码费		124,652.18
办公费	172,934.35	121,410.69
评估费	164,622.63	183,004.07
审计机构费	84,241.49	75,127.95
业务接待费	5,792.00	26,312.44
通讯费	7,800.00	15,400.00
差旅费	1,520.00	1,597.00
装饰装修费	8,908.43	
律师费	212,607.87	
业务宣传费		13,893.19
摊销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17,875.92	132,373.92
评级费	283,018.87	
党建工作经费	2,270.00	
合计	15,696,416.86	55,182,574.62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2,000,000.00	81,421,410.06
减：利息收入	180,852.38	102,788.22
利息净支出	101,819,147.62	81,318,621.84
手续费支出	46,752.29	149,562.84
其他	32,633.63	
合计	101,898,533.54	81,468,184.68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5,881.6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81.64		

(四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462,998.85	1,327,816.79
合计	-462,998.85	1,327,816.79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4,550.00	517,787.09	
房屋残值费		884.96	
个税手续费返还	586.43	3,605.26	
其他	12,941.89	272.00	
合计	28,078.32	522,549.31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3,855.56	21,704.26
罚款/违约支出		1,939.70
非常损失		465.11
滞纳金	316,732.35	28.82
其他		30,844.40
合计	320,587.91	54,982.29

六、 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清泉大道二段 6688 号蓉欧智谷大楼 19 楼附 1 号	宋阳

(续上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空间服务；广告发布；土地整治服务；房地产经纪；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形象策划；农副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住房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机械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水泥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	100,000.00	99.02	100.00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洗车服务【分支机构经营】；机动车修理和维 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 发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 施工；住宿服务；建筑劳务分包；测绘服务； 旅游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饮服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公司的母公司实收资本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2023.12.31（万元）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2024.6.30（万元）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87,811.60			87,811.60

子公司

单位名称	和本公司关系	备注
成都市光捷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合营/联营企业

单位名称	和本公司关系	备注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和本公司关系	备注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控制	包括其投资 设立的成都 新开元城市 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等公
成都市青白江区日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控制	
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最终控制人	
成都欧辰人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个母公司	包括其投资 设立的子公

单位名称	和本公司关系	备注
四川蓉欧瑞驰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个母公司	
成都蓉欧雅恒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个母公司	
成都蓉欧泰凌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个母公司	
成都中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控制	
成都国际铁路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控制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关联方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的主要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蓉欧瑞驰实业有限公司	砂石销售	5,675,504.86	5,168,379.60
合 计		5,675,504.86	5,168,379.6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账款

债务人	2024.6.30	2023.12.31
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成都市青白江巴士公交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成都欧辰人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9,854.37	338,718.83
成都盛鼎宏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195,249.88	294,729.82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7,600.00
成都市青白江区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99,801.20	474,466.54
四川蓉欧瑞驰实业有限公司	5,675,504.86	5,168,379.60

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2024.6.30	2023.12.31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41,688,754.68	217,688,754.68
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26,672,700.00	126,672,700.00
成都怡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799,077.26	246,772,077.261
成都集装箱物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77,974,692.24	782,974,692.24

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	2024.6.30	2023.12.31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521,133,451.62	2,970,449,065.18
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439,000.00	80,439,000.00
成都凯利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2,260,240.35	18,936,000.00

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20,000,000.00	1,020,000,000.00
成都国际铁路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300,000.00	201,300,000.00
成都兴青城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四川蓉欧瑞驰实业有限公司	240,419,755.13	76,141,335.55
成都蓉欧雅恒置业有限公司	779,895,980.88	

七、或有事项

被担保单位	担保单位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余额（万元）	担保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单位
成都凯利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2,400.00	10,281.00	保证	2023/3/9	2038/3/7	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
成都凯利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	9,140.00	保证	2024/4/1	2038/6/2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市青白江区支行
成都凯利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	35,000.00	保证	2024/4/30	2026/6/28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保证	2023/6/2	2024/12/3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1,496.86	保证	2023/7/28	2026/7/15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31,000.00	30,030.00	保证	2024/3/7	2026/3/7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盛鼎宏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45,873.00	保证	2021/3/31	2035/12/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成都盛鼎宏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2,416.74	保证	2022/3/18	2025/3/18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市江城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940.00	865.00	保证	2022/10/17	2024/10/16	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8,900.00	8,900.00	保证	2022/8/18	2024/9/16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保证	2022/8/17	2025/8/16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都分行
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保证	2022/12/7	2024/12/31	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
成都市融禾嘉泰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69,892.84	40,682.61	保证	2021/8/27	2029/7/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成都市融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1,600.00	保证	2021/7/27	2024/7/27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7,879.00	保证	2019/6/27	2025/6/2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都市青白江支行
青白江区妇幼保健院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1,710.00	保证	2024/3/27	2025/6/11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青白江支行
合计		458,432.84	271,874.21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成都市瀚宇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202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